

六安市林长制办公室文件

六林长办〔2018〕11号

关于转发省林长办《关于规范设置林长公示牌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县区林长制办公室、林业局：

现将省林长办《关于规范设置林长公示牌的通知》（皖林长办〔2018〕4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各县区规范林长公示牌内容，建立林长公示牌档案，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。

附件：《关于规范设置林长公示牌的通知》

